

荔城区水利局文件阅办单

来文机关	莆田市水利局	收文时间	2023年2月10日
收号	(2023)13号	编号	32/24
办公室 拟办意见	呈请批示 唐素英 10/2		
领导批示	请李青林 12/2		
办理情况			

13/250
2

请各单位于3月15日前将附表1、2更新汇总后报回该邮箱. 市局收
ptsqk@163.com.
电80085

莆田市水利局

莆市水利函〔2023〕13号

莆田市水利局关于认真做好 2023年堤闸安全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水利局，湄洲岛农林水局、北岸农业农村局、后海围垦管理局，局属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水利厅关于认真做好2023年堤闸安全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闽水函〔2023〕81号）精神，为确保我市堤闸安全运行，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堤闸安全责任。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应按要求逐一落实辖区内提闸的行政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巡查责任人，明确相关责任人具体职责。堤闸工程主管部门或管理单位（产权所有者）要在工程醒目位置设立标牌，公布“三个责任人”姓名、职务和联系方式等，接受社会监督，方便公众及时报告险情。请各有关单位于3月15日前将辖区内2023年堤闸“三个责任人”（见附表1、2）落实情况更新汇总上报市水利局水利管理站，联系人：陈志贤，电话15692581819，邮箱：ptsqk@163.com。

二、加大堤闸隐患排查力度。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应组织开展辖区内堤闸安全隐患排查，既要检查工程的安全状况，也

要全面彻底排查安全管理责任制落实、制度执行、日常运行管理等情况，重点是鉴定为病险堤闸、正在除险加固或近期完成除险加固并投入运行的堤闸、督查发现问题的以及存在病险隐患的堤闸工程。汛前检查应在3月底前完成。

三、加强堤闸的日常检查和维修养护工作。堤防工程要进行经常检查、定期检查、特别检查和不定期检查，水闸工程要进行日常检查、定期检查和专项检查，检查内容和频次按相关规定执行，尤其汛期要增加检查频次。检查中发现的一般问题，应及时进行处理；情况较严重的，除查明原因采取措施外，还应报告上级主管部门；情况严重的，应对异常和损坏现象作详细记录，分析原因，提出处理意见，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堤闸管理单位应制订年度维修养护计划，按照“日常养护、及时修理、养修并重”的原则，对堤身、堤岸防护工程、防渗及排水设施、生物防护及管理设施等进行日常养护和及时修理，维持、恢复或局部改善原有工程面貌，保持工程设计功能，保证工程完整和安全运行；对水闸上下游连接段、闸室段、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闸区堤岸安全监测系统及附属设施进行必要的维修养护，保持工程状态良好。

四、抓好堤闸问题和隐患整改工作。对堤闸安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按照“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责令工程产权所有者、运行管理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限期整改，对一时不能完全整改到位的，要逐一落实度汛应急措施，确保工程安全度汛。应建立整改情况合帐，对整改情况

进行跟踪,尤其是对 2019 年以来水利部专项督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要进行“回头看”。对未整改的应抓紧整改,对已向水利部报送整改的,要检查是否真改、整改到不到位,做到“整改不到位不放过、问题不解决不放过”,并按要求报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实行闭环管理。

五、完善堤闸管理制度。水闸管理单位应落实岗位责任、控制运用、设备操作、检查监测、维修养护、档案管理及应急管理等各项制度,完善《水闸工程技术管理实施细则》《水闸工程控制运用计划》《水闸应急预案》等;对于鉴定为三类闸的应编制《水闸保闸安全应急措施与限制运用方案》《水闸工程除险加固计划》等;鉴定为四类闸的需要报废或降等使用的,应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限制措施。堤防管理单位应落实岗位责任、检查监测、维修养护、档案管理及应急管理等各项制度,完善《堤防工程技术管理实施细则》《堤防工程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等,对于险工险段应编制《堤防工程险工险段度汛措施与抢险预案》《堤防工程险工险段除险加固计划》等,并采取相应措施。

六、持续开展水闸工程安全鉴定工作。督促水闸主管部门、产权所有者,按要求及时开展水闸安全鉴定工作。水闸实行定期安全鉴定制度,首次安全鉴定应在竣工验收后 5 年内进行,以后每隔 10 年进行一次全面安全鉴定。运行中遭遇影响水闸安全的自然灾害或工程发生重大异常后,应及时安全鉴定。闸门等单项工程达到折旧年限,应按有关规定和标准适时进行单项

安全鉴定。

七、推动病险堤闸除险加固工作。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充分认识到病险堤闸的危害性和除险加固工作的重要性，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开展除险加固前期工作、落实除险加固经费，及时开展除险加固工作，及早消除病险问题。对未除险加固的病险工程，要增加检查监测频次，适时开展安全评价，动态掌握工程运行状况；水闸还应制订保闸安全应急措施，采取限制运用等办法，确保工程安全。

八、推进堤闸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划定工作。要充分认识到划定工作对推动堤闸工程管理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性，积极争取政府主导，进一步明确分管责任人和牵头部门，严格落实责任分工。同时，加强与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建立完善的定期通报制度、重大问题协调制度和激动考核机制，按照省厅下达的目标节点要求扎实推进堤闸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划定工作。

九、积极推进堤闸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推进堤闸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抓紧完成 2022 年度任务的评价工作，做好向水利部申请评价的各项工作。制订 2023 年度计划，从工程状况、安全管理、运行管护和管理保障等方面，开展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打造一批符合现代水利发展要求，可复制、可借鉴的工程典型，实现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全过程标准化，带动全市水利工程形象的整体提升和运行管理水平的全面提高。

十、扎实做好重点堤闸反恐怖工作。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和各堤闸管理单位要高度重视堤闸工程反恐怖防范工作，及时开展各项反恐怖工作自查自纠，突出重要水闸和重点堤段的反恐怖防范，完善反恐应急预案，及时组织开展反恐怖应急演练，加强值班值守，确保堤闸工程安全运行。



莆田市2023年水闸工程安全管理责任人名单

[illegible]

[illegible]

